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1.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1.2. 股东大会名称:公司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1.3. 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1.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2月26日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26日15:15-2024年12月26日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有权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公司2024年12月23日。

7. 对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落笔洞路53号君泰一期1D幢和悦楼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股东对提案的投票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提案的投票意见:同意、反对、弃权